

民政事务局呼吁艺团踊跃为会员登记成为艺发局推选活动选民

* * * * *

香港艺术发展局（艺发局）艺术范畴代表推选活动今日（六月十一日）开始进行选民登记，为期五个星期，直至七月十九日。

民政事务局发言人表示：「本届艺发局成员任期将于今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民政事务局现正就下一届艺发局十个艺术范畴的代表进行推选活动，有关代表任期由明年一月一日开始。推选活动的首阶段 — 登记成为艺术范畴推选代表组织成员，已于今年五月十日完成。我们现呼吁已登记为推选代表组织成员的艺术团体，尽早替属下会员登记为选民，以便他们可以稍后投票选出艺术界的代表加入艺发局。」

在本届推选活动第一阶段，新增的推选代表组织成员有 206 名个人艺术工作者及 190 个艺术团体，推选代表组织成员总数因而增至 1,570 个，其中包括 837 名个人艺术工作者及 733 个艺术团体，较上一届二〇〇七年推选代表组织成员总数的 1,183 个上升约 33%。本届指明推选代表组织成员名单已于今日刊登宪报。

宪报刊载的个人艺术工作者，将自动纳入选民名册，无需另行登记。在宪报名单内的艺术团体，则必须在七月十九日或之前为其会员递交选民登记表格，属下会员才可以参与在随后阶段举行的候选人提名、竞选和投票活动。二〇〇七年或之前已登记为推选代表组织成员的艺术团体，今年亦必须为其会员重新递交选民登记表格。

「灵思公共关系亚洲有限公司」已获民政事务局委聘为是次推选活动的推选代理。所有指明艺术团体将收到推选代理发出的信件，内附选民登记及候选人提名指引及申请表格，而指明个人艺术工作者也将收到附有候选人提名指引及申请表格的信件。若推选代表组织成员于六月十八日仍未收到有关函件，可与推选代理联络（电话：2232 3981，电邮：virgini@prconcept.com）。有关的指引及申请表格亦可从网站www.voteforkadc2010.hk下载。

艺发局是推动本港文化艺术发展的法定机构。根据《香港艺术发展局条例》，行政长官可委任最多十名由指定艺术范畴提名的代表为艺发局成员。该十个艺术界别包括艺术行政、艺术评论、艺术教育、戏曲、舞蹈、戏剧、电影艺术、文学艺术、音乐和视觉艺术。

今年的推选活动分下列四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 合资格团体/ 个人艺术工作者登记成为所属艺术范畴的推选代表组

织成员（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日至五月十日）

第二阶段：选民登记（二〇一〇年六月十一日至七月十九日）

第三阶段：候选人提名（二〇一〇年八月初至八月中）

第四阶段：竞选及投票（二〇一〇年八月下旬至九月中）

完

2010年6月11日（星期五）